

臺南市五王區五王國民小學 114 學年第一學期課後社團開課申請表

一、開課期間	自 114 年 9/22 起，共上課 15 次，遇國定假日、補課日及連假不排課。
二、班別名稱	
三、課程類別	☐ 學藝類(語文、科學)、 ☐ 才藝類(音樂、視覺藝術)、 ☐ 運動類
四、授課教師	教師姓名:_____ 刊登電話:_____
五、招收對象	參加對象:【 】年級至【 】年級(不收幼兒園學生) ※招生人數未達 10 人不予開班為原則，每班學生至多 25 人。
六、上課時間	一、實施時間：114 年 9 月 22 日~115 年 1 月 16 日，共 15 次。 每週【 】下午 16:00 至 17:20 (週三除外) 每週 ☐ 三 ☐ 五 下午: ☐ 12:50-14:10 ☐ 14:20-15:40 每節課以 40 分鐘計，連續 80 分鐘算兩節； 外聘教師最高鐘點費為 450 元，國樂或西洋管絃樂外聘教師最高鐘點費為 790 元
七、上課地點需求	☐ 教室 ☐ 活動中心 ☐ 溜冰場 ☐ 舞蹈教室 ☐ 桌球室 ☐ 其他: _____ ※請按照需求勾選，實際上課地點由本校統籌協調排定。
八、課程簡介	◎50 字以內，請規畫為獨立課程，即無須銜接之前參加過的同質性班別，若有需銜接者，除非可依學生程度進行個別指導，否則請以 <u>進階班</u> 的方式另開一班。
九、社團成果呈現	◎ <u>請保留學生作品及各項活動紀錄</u> 繳交靜態成果展示、課程結束後簡易成果單
十、材料費用	請詳列明細於材料明細表中。 確實填寫必購之物品，若學生可自備或可替代之物品，請不要強迫學生購買。 <u>若由教師代購，請授課老師於開課後直接向學生收取</u> 。若學生因故中途退出，依法需退回尚未使用之費用或交付已購買尚未使用之材料。

申請人:_____ 114 年____月____日

臺南市五王區五王國民小學 114 學年第一學期課後社團課程計畫表

社團名稱：【】 **授課老師：**【】

上課時間:週【 】 ☐ 12 時 50 分至 14 時 10 分

☐ 14 時 20 分至 15 時 40 分

☐ 16 時 00 分至 17 時 20 分

次別	上課 日期	課程內容	備註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6			
7			
8			
9			
10			
11			
12			
13			
14			
15			

註：

1. 每次上課為 2 節課，每節課為 40 分鐘。
2. 請確實填寫，開班資料將附上此表以便招生。

臺南市五王國小學 114 學年第一學期課後社團材料明細表

社團名稱		
授課教師		
授課時間	_____月_____日至_____月_____日，共 15 次	
招生對象	_____年級~_____年級	
材料明細	必購材料或教材	代購或自備教材
材料費總金額	_____元	_____元